

【广州领馆】申根比利时探亲访友签-学龄前儿童

预计办理: 资料操作 2 工作日 + 使馆审核 7-10 工作日 (出签后如需邮寄还需 1-2 天时间)

停留时长
按行程定

有效期
按行程批

入境次数
使馆批

受理范围

- 1.按长期居住或工作地划分，如有居住证可提供，无业建议提供居委会证明
- 2.广州领区：广东，云南，广西，海南，福建
- 3.签证中心：广州，深圳，福州，昆明
- 4.按就近签证中心递交，广州领馆审核

所需资料 *为必备资料

需邮寄资料 (10)

*护照原件	1.护照完整无破损、无水渍 2.有效期离出发日期应至少还有 6 个月 3.至少有四面完整连续的空白页(不包含备注页) 4.护照保护套是不能入馆且容易丢失的，请在寄出前拆下自行保管 5.如您的旧护照上有出境记录请一并寄出
*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	1.请用 A4 纸复印您的身份证正反面
*户口本复印件	1.请用 A4 纸复印整本户口本，每一页有内容的都要复印 2.家庭户口的：复印整本完整户口本信息 3.集体户口的：复印集体户主首页+申请人本人页
*出生证复印件	1.请用 A4 纸复印出生证 2.未满 18 周岁的必须提供 3.其他资料证明不到亲属关系的时必须提供
*公证+单认证书原件 (可代办，费用另询)	1.我们可以代理公证及认证事项，如有需要，请直接联系客服 2.公证认证按照领馆要求类型，领馆可随时变动 3.未成年人：(1) 父母随行：出生/亲属关系/出生证公证认证 (2) 父母不随行：(1) + 一方/双方父母不随行同意函公证认证 4.探亲：与邀请人亲属关系公证认证 (访友无需此项)
*照片	1.请提供 2 张清晰版照片原件，照片要求严格，如不按规定提交，会被拒签 2.时间：近 6 个月内拍摄 3.尺寸：3.5*4.5cm 4.底色：白色 5.画质：彩色 6.要求：露出五官和整个额头、不佩戴眼镜/帽子/围巾/首饰等装饰品
*签证申请表	1.请如实完整填写申请表

*邀请人居留卡或护照首页	● 1.邀请人护照首页复印件 如邀请人非本国入还需提供居留卡正反面复印件
*邀请函原件	● 1.没有固定格式，签名需手写，需要原件 ● 2.邀请人的信息（全名、护照号码、在所属国个人情况），被邀请人的信息（全名、护照号码），写明邀请人和被申请人之间的关系 ● 3.邀请的目的（参加婚礼、普通拜访等），大概的行程安排（往返时间），保证访问者遵守当地法律，按时回国 ● 4.邀请信上请写费用由申请人自理，否则需要另外提供担保资料
*与邀请的合照、书信往来等可以证明关系的材料	

办理须知

- 18 周岁以上的申请人才可以单独申请
- 2.申根签证最早只能提前 90 天申请，从出发日期开始算
- 3.个别申请人提出申请后使馆有权利要求追加资料
- 4.领馆保留要求申请人面试权利，申请人必须前往面试，并承担前往面试所产生的一切费用